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因公司对相关规则的理解存在偏差，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操中尾数应做舍尾处理，故原公告部分内容存在错误，现将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一、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904,006.62 元，2022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271,457.44 元。依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按 2022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减本年派发的公司 2021 年度分配利润，期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67,417,772.34 元。

经充分考虑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正常运营、长远发展等因素，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如下：以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00,044,64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0,004,464.90 元。同时，公司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总股数不足 1 股的部分，按 1 股转增），共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80,017,860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280,062,509 股。

更正后：

一、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904,006.62 元，2022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271,457.44 元。依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按 2022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减本年派发的公司 2021 年度分配利润，期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67,417,772.34 元。

经充分考虑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正常运营、长远发展等因素，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如下：以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00,044,64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0,004,464.90 元。同时，公司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80,017,859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280,062,508 股（具体股本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中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公司将积极整改，相关人员加强学习，努力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也请广大投资者监督。

特此公告。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